

1. 耶穌基督是誰？

我對耶穌一無所知

我最早記得與基督教有關的事情發生在十歲。我讀到救世軍教堂一側的橫幅上面寫著：“你真的還活著嗎？”我認為這是有史以來最荒謬的聲明！當然，我必須活著才能讀到愚蠢的東西！對此沒有任何解釋，在我看來，基督徒可能是周圍最不合邏輯的人。當然，當我自己最終成為基督徒時，我明白了存在一種嶄新的生活，一種在基督裡的新生活。然後我意識到了海報試圖傳達的內容；“真正活著”就是在基督裡接受永生的禮物。

我對基督教的偏見導致我搜索了許多新時代的東西和其他宗教。最終讓我轉向基督教的是哈爾·林賽 (Hal Lindsey) 的一本書——《晚期大行星地球》。他列舉了許多見證 - 耶穌從死裡復活並再次在地上統治和統治的事例。他通過提供有關基督重返地球及徵兆的聖經預言來證實這一點。哈爾·林賽指出，許多預言在我們這個時代正在應驗。它影響了我的生活。我不了解你，但在我委身於基督之前，我需要很多證據。我知道，如果我將自己的靈魂交託給基督，一切都會改變。我不願意僅僅為了一個好主意而這樣做。我必須有更多的東西。我在尋找真相本身。我推斷，如果聖經所說的是真的，這意味著將挑戰我目前的思維方式、我的世界觀以及我關於如何生活的日常決定！我必須確定這是值得我的承諾。

開始認真地尋找生命的意義。我不相信你可以用數學或科學邏輯證明基督教。儘管如此，仍有大量證據。如果在法庭上提出證據，任何有邏輯思維的人都會想權衡證據並思考它是否屬實。聖經給出了驚人的真理，它會影響你現在的生活，並聲稱會改變你永恆的命運。那麼，即使您以前忽略了它，難道不值得重新審視一下嗎？在這項研究中，我想檢查一些關於基督位格的歷史證據，他是誰？他是誰？所以，如果你認為自己思想開放，我會要求你考慮以下幾點：

首先，我們怎麼知道他甚至存在？

在共產主義俄語詞典中，耶穌被描述為“一個從未存在過的神話人物”。事實上，今天許多人認為耶穌是虛構故事中的人物。今天，沒有任何嚴肅的歷史學家能夠保持這一立場。有大量來自多個來源的耶穌存在的證據。這個證據不僅來自新約聖經，也來自非基督教的著作；例如，羅馬歷史學家塔西佗（直接）和蘇埃托尼烏斯（間接）寫過關於他的文章。然後是出生於公元 37 年的猶太歷史學家弗拉維烏斯·約瑟夫斯，他這樣描述耶穌和他的追隨者：

大約在這個時候，耶穌，一個有智慧的人，如果稱他為人是合法的因為他是一位行奇事的人，一位樂於接受真理的人的老師。他把許多猶太人和許多外邦人都吸引到他身邊。他是（那個）基督；當彼拉多在我們中間的主要人物的建議下，將他定為十字架時，那些起初愛他的人並沒有拋棄他，因為他在第三天再次向他們顯現，正如神聖的先知所預言的那樣還有一萬件關於他的奇妙事；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基督徒部落，在今天還沒有滅絕。¹

¹ *Josephus, 古董, XV 63f.*

我們怎麼知道新約文獻是可靠的？

也許有人會說新約寫得太早了，不準確。我們怎麼知道他們寫下的東西多年來沒有變到無法辨認？答案在於文本批評的科學。這意味著我們擁有的文本或手稿越多，越接近寫作時間，對原作的懷疑就越少。

讓我們將新約與流傳下來的其他古代著作進行比較。已故教授 F.F.布魯斯（他是英國曼徹斯特大學的 Rylands 聖經解經教授）指出，我們有九到十本凱撒的高盧戰爭，其中最古老的寫於凱撒時代大約 900 年之後。對於李維的羅馬史，我們有二十本，其中最早的大約是公元 900 年左右。說到新約，我們有大量的材料。新約寫於公元 40 到 100 年間。我們擁有完整的新約完整手稿，最早可以追溯到公元 350 年（僅三百年）。我們還有紙莎草紙，其中包含大部分可追溯到三世紀的新約著作，甚至是約公元 130 年的約翰福音片段。有超過 5000 份希臘手稿，超過 10000 萬份拉丁手稿，以及 9300 份其他手稿，以及超過在早期教父的著作中引用了三萬六千處。

F.F.布魯斯通過引用該領域的著名學者弗雷德里克·肯揚爵士的話來總結證據：

原始寫作日期與現存最早證據之間的時間變得如此之小，以至於可以忽略不計，並且任何懷疑聖經基本上如其所寫的那樣傳給我們的最後一個基礎現在已被消除。新約書卷的真實性和總體完整性都可以被認為是最終確定的。

所以我們從最早的手稿中知道他存在，但他是誰？

電影製片人馬丁·斯科塞斯曾拍過一部褻瀆神明的電影，名為《基督最後的誘惑》。當被問及為什麼要拍這部電影時，他說他想證明耶穌是一個真正的人。然而，這並不是大多數人心目中的問題。今天很少有人會懷疑耶穌是完全的人。他有一個人的身體；他有時又累又餓，有人類的情感；他生氣，愛過，傷心過。他有人類的經驗；他受試探、學習、工作並服從他的父母。

今天大多數人說耶穌只是一個人——儘管是一位偉大的宗教老師。喜劇演員比利·康諾利（Billy Connolly）說的最多，他說：“我不能相信基督教，但我認為耶穌是一個了不起的人。”

有什麼證據表明耶穌不僅僅是一個了不起的人或偉大的宗教老師？答案是有大量的證據支持他曾經是並且現在是上帝的獨一兒子，三位一體的第二位格的觀點。

耶穌對他自己說了些什麼？

有人說，“耶穌從來沒有自稱是神。”確實，耶穌並沒有到處說“我是上帝”這句話。然而，當人們看到他所教導的一切和他所做的聲明時，毫無疑問，他意識到自己是一個身份是上帝的人。讓我們更多地看看他對自己所說的話：

1) 耶穌的教導以他自己為中心

關於耶穌的迷人之處之一是，他的大部分教導都集中在他自己身上。他實際上對人們說，
“如果你想與上帝建立關係，你需要到我這裡來”（約翰福音 14:6）。通過與他的關係，我們與上帝相遇。在我年輕的時候，我意識到我的生活中缺少了一塊；渴望被填補的內心空虛。也許你也意識到你試圖用事物來填補內心的不滿。二十世紀的一些主要心理學家承認這種內在的空虛。他們都認識到，我們每個人的心中都有一個深深的空虛，一個缺失的部分，一個深深的飢餓。

弗洛伊德說：“人們渴望愛情。”

榮格說：“人們渴望安全。”

阿德勒說：“人們渴望意義。”

耶穌說：“我就是生命的糧。”如果你想滿足你的飢餓感，就來找我吧。如果你在黑暗中行走，祂說：“我是世界的光。”

十幾歲時，我對死亡感到恐懼，部分原因是我的工作涉及危險。我是英格蘭東海岸的一名商業漁民。在做那份工作時，我有許多令人興奮但又令人恐懼的經歷，這讓我想到了永恆。例如，我在我們的網中捕獲未爆炸的地雷，並在它們在甲板上滾動時處理它們。我總是會問一個問題——如果我死了，我會去哪裡？不是每個人都有過這樣的想法嗎？如果你害怕死亡，耶穌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約翰福音 11:25-26）。這種陳述就是我所說的耶穌的教導以他自己為中心的意思。他指出自己是生命中缺失部分的答案。他不只是給出一套生活規則或哲學。他告訴人們，“到我這裡來！”

有些人沉迷於不同的事物，毒品、食物、購物、酒精、性，而且不勝枚舉。耶穌說，“若天父的兒子讓你們自由，你們就真的自由了”（約翰福音 8:36）。許多人背負著憂慮、焦慮、恐懼和內疚。耶穌說：“凡勞苦擔重擔的人，都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馬太福音 11:28）。他說：“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

他說接待祂就是接待神（馬太福音 10:40），迎接祂就是迎接神（馬可福音 9:37），看見祂就是看見神（約翰福音 14:9）。

2) 間接索賠。

耶穌雖然沒有直接自稱是神，但說了幾句話，表明他認為自己與神處於同一地位。讓我們來看一個例子，看看他聲稱擁有赦罪的權柄：

³有人帶著一個癱子來見耶穌，是用四個人抬來的。⁴因為人多，不得近前，就把耶穌所在的房子，拆了房頂，既拆通了，就把癱子連所躺臥的褥子都縋下來。⁵耶穌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小子，你的罪赦了。”⁶有幾個文士坐在那裡，心裡議論說，⁷“個人為什麼這樣說呢？他說僭安的話了，除了神以外，誰能赦罪呢？”⁸耶穌心中知道他們心裡這樣議論，就說“你們心裡為什麼這樣議論呢？”⁹或對癱子說：“你的罪赦了”，或說“起來，拿著你的褥子行走”，哪一樣容易呢？¹⁰但我要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

權柄” 於是他對癱子說：¹¹ “我告訴你，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¹² 那人就起來，立刻拿著褥子，當眾人面前出去了，以致眾人都驚奇，歸榮耀與神說 “我們從未見過這樣的事！” (馬可福音 2:3-12)。

這種能夠赦罪的說法確實是一個驚人的說法。C.S. 劉易斯在他的《純粹的基督教》一書中寫道：

聲明的一部分往往會在我們不注意的情況下從我們身邊溜走，因為我們經常聽到它，以至於我們不再看到它的含義。我的意思是要求赦免罪：任何罪。現在除非說話的人是上帝，否則這真是荒謬得滑稽。我們都可以理解一個人如何原諒對自己的冒犯。你踩我的腳趾，我原諒你，你偷了我的錢，我原諒你。但是，我們應該如何看待一個人，他自己沒有穿長袍，沒有人踐踏，宣布他原諒你踩別人的腳趾和偷別人的錢？愚蠢的昏庸是我們應該給他的行為最親切的描述。然而，這就是耶穌所做的。他告訴人們，他們的罪已經被赦免了，並且從不等著去諮詢他們的罪無疑傷害了所有其他人。他毫不猶豫地表現得好像他是所有罪行中主要被冒犯的人。只有當他真的是神，他的律法被打破，他的愛在每一個罪中都受到傷害時，這才有意義。在任何不是

上帝的人的口中，這些話都意味著我只能認為是歷史上任何其他人物都無法比擬的愚蠢和自負。²

他自稱是世界的法官。

另一個非同尋常的間接宣稱是他有一天會審判世界 (馬太福音 25:31-32)，並 “坐在他的寶座上，在天上的榮耀中” (第 31 節)，所有國家都會聚集在他面前。他會審判他們，有些人會得到產業，創世以來就為他們預備了永生，但其他人卻要承受永遠與神隔絕的懲罰。

3) 直接索賠

現在讓我們看看耶穌直接宣稱自己是彌賽亞或基督 (約翰福音 20:26-29)。

²⁶ 過了一個星期，門徒又在屋裡，多馬也和他們同在。門都關了，耶穌來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²⁷ 就對多馬說：“伸過你的手指來，摸我的手；放在這兒；伸出你的手，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總要信。”²⁸ 多馬對他說：“我的主，我的神！”²⁹ 耶穌對他說：“你因看見了我才相信；那些沒看見就信的有福了” (約翰福音 20:26-29)。

耶穌沒有說，“嘿，等一下；你說得太遠了”。他基本上是說他們理解重點有點慢；“不要疑惑，總要信” (第 27 節)。

² (C.S. Lewis, *純粹的基督教*, 由 Harper San Francisco 印刷, 1952.51 頁)

然後是他直接聲稱是聖子。

⁶¹ 大祭司又問他說：“你是彌賽亞，是蒙福者的兒子嗎？”⁶² “我是。”耶穌說。
“你必看見人子坐在那權能者的右邊，駕著天上的雲降臨。”⁶³ 大祭司撕裂開衣服。
“我們何必再用見證人呢？”⁶⁴ 你們已經聽見他這聽過 僭妄的話了。你們的意見如何？” 他們頂他該死的罪（馬可福音14：61-64）

各種各樣的人提出了各種各樣的證明是他們的說法。聲稱自己是騙人的事實並不意味著他們聲稱是正確的。拿破崙、教皇或敵基督者。

耶穌自稱是上帝的獨生子；我們自稱是上帝的獨生子；造就了本身的錯誤。在這種情況下，他冒名頂替者和一個知道險情的人。這是第一種。兩種可能。

C.S.劉易斯是這樣說的：

一個只是一個人並說出耶穌所說的話的人不會是一個偉大的道德老師。選擇。或者這個人曾經是，現在，上帝的兒子；或者或者是一個瘋子或者更糟的東西.....但不要讓我們對他是偉大的人類教師提出任何傲慢的廢話。敞開心扉。他不打算敞開心扉。³

有什麼證據支持他的話？

1) 他的教導

耶穌的教導被廣泛認為是從任何人嘴裡掉出來的最重要的希望。“愛像愛自己一樣愛你的鄰居。” “對別人做你對他們做的事。” “，”轉過臉去”（馬太福音5-7）

美國神學教授伯納德·拉姆（Bernard Ramm）這樣評價耶穌的教義：

因為它們更多地閱讀、閱讀和被更多地閱讀，它們是它們在閱讀更多地地、最不起眼的土地上的文學作品、被引用的文學、文學、地景.....的這些能力，清晰的像，沒有明顯的問題可以處理最嚴重的靈性問題.....是我們預定上帝給的那個和那個答案。

教導會來自騙子還是瘋子？

2) 他的作品

有人說基督教很無聊。和耶穌在一起不會無聊。當他去參加一個聚會時，他把相當數量的水換成了“拉菲-公元前45年”。（三瓶 Châteaux Lafite-Rothschild 1869 在蘇富比的香港拍賣會上售出。落槌價為每瓶 232,692 美元）。

³ (C.S. Lewis, 純粹的基督教, 由 Harper San Francisco 印刷, 1952.52 頁)

他去參加葬禮的時候呢？“把石頭拿走！解開他，讓他走！”（約翰福音 11:44）。

當他們只有五個餅和兩條魚的時候，和耶穌一起去野餐怎麼樣？（約翰福音 6：1-14）。

我們也可以談談和耶穌一起去醫院的感覺，他在那裡發現了一個病了 36 年的人躺在那裡。耶穌叫他起來，徹底醫治他（約翰福音 5:5）。

那麼他的死——為他的朋友捨命呢？（約翰福音 15:13）。

3) 他的性格

伯納德·萊文 (Bernard Levin) 寫到耶穌：

用新約的話來說，基督的本性難道不是足以刺穿任何有靈魂要被刺穿的人嗎？……他仍然籠罩著世界，他的信息仍然清晰，他的憐憫仍然無限，他的安慰仍然有效，他的話仍然充滿榮耀、智慧和愛。

大法官海爾舍姆勳爵在他的自傳《我去的門》中描述了耶穌的性格，耶穌這個人在他上大學時是如何活過來的：

我們必須了解他的第一件事是，他的公司應該絕對讓我們著迷。耶穌作為一個男人具有不可抗拒的魅力……他們釘在十字架上的是一個年輕人，充滿活力，充滿生命和喜悅，是生命本身的主，甚至是笑的主，一個如此迷人以至於人們追隨他的人它的純粹樂趣。二十世紀需要重新捕捉這位光榮而幸福的人的目光，他的存在就讓他的同伴們欣喜若狂。不是蒼白的加利利人他，而是一個名副其實的哈梅林吹笛者，他會讓孩子們在他周圍大笑，當他抱起他們時，他會高興地尖叫起來。

4) 第四个证据是他应验了旧约的预言。

美國神學作家威爾伯·史密斯說：

古代世界有許多不同的方法來確定未來，稱為占卜，但不是在希臘和拉丁文學的整個範圍內，即使他們使用先知和預言這兩個詞，我們能否找到任何關於重大歷史事件的真正具體的預言將在遙遠的未來到來，也沒有任何關於救世主降臨人類的預言……伊斯蘭教無法指出穆罕默德在他出生前數百年的任何預言。這個國家的任何邪教的創始人也不能正確地識別出任何專門預言他們出現的古代文字。

就耶穌而言，他應驗了三百多個關於他的預言，其中包括在一天之內——他死的那一天，其中有 29 個。他無法控制其中的許多人。或許有人會說，他著手以自己的方式實現它們。但是你如何管理你在伯利恆的出生地？關於他出生的地點，早在幾百年前就已經寫好了。他將被埋葬在哪裡呢？羅馬士兵在他被掛在十字架上時會為他的衣服拈鬮的預言又如何呢？

5) 第五个证据是他的复活

a) 第五個證據是他的復活。

有人說他沒有死。他只是在十字架上昏倒，後來在墳墓裡醒來。讓我們考慮一下。首先，聖經說從他的身體裡流出了血和水（約翰福音 19:34），我們現在知道這是血塊和血清的分離，是任何法庭死亡的醫學證據。

我們真的可以相信耶穌在十字架上欺騙了羅馬士兵並裝死嗎？如果羅馬士兵允許一個被判死刑的人逃跑——那就是他們的生命。為了以防萬一，基督被用長矛刺傷了身體。他被鞭打，背被剝了皮；主已經沒有力量背負他的十字架了。然後他掛在他頭上荊棘的傷口上流血，然後是他身邊的長矛。當然，我們知道幾個小時前彼得在火邊暖手，所以我們看到那天很冷。從邏輯上講，他在墳墓中擺脫寒冷，將一噸半重的巨石從墳墓入口處移開，打退或賄賂外面的士兵，然後逃跑，這在邏輯上是可能的嗎？

當彼得和約翰跑到空墳墓前時，他們看到了什麼使他們相信？

³ 於是彼得和另一個門徒起身往墳墓去。 ⁴ 兩個人同跑，那門徒比彼得跑得更快，先到了墳墓。 ⁵ 他彎下腰往裡看，就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卻沒有進去。 ⁶ 西門彼得隨後也到了，徑直進墳墓裡去。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裡； ⁷ 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是另在一處捲著。 ⁸ 先到墳墓的那門徒也進去了。看見就信了。 ⁹（因為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裡復活。）（約翰福音 20:3-9）。

有些人認為是門徒偷走了屍體。讓我們考慮一下。弟子們對師父的死感到非常失望。我們能相信三天後，門徒會在墳墓守衛的眼皮底下偷走屍體嗎？他們為什麼要那樣做？彼得會不會在五旬節那天起床（使徒行傳 2:14），為了撒謊向 3000 多人講道？他們中的許多人為他們的信仰獻出了生命。

也許當局拿走了屍體？這是極不可能的，因為當門徒開始傳講耶穌從死裡復活的時候，他們只是產生了身體。

b) 復活的第二個證據是他向門徒顯現。他們都產生幻覺了嗎？當耶穌活生生地出現在他們面前時，多馬完全相信了。復活後，耶穌在十多個不同的場合向不同的門徒顯現，有一次同時向 500 多人顯現（路加福音 24:36-43）。我們有兩次讀到他和他們一起吃飯——如果耶穌只是一個靈，他怎麼能在他的門徒面前吃飯呢？（約翰福音 21:12-15，路加福音 24:41-44）。

c) 即時效果。在過去的 2000 年中，數百萬人的生活發生了變化。

許多著名和學術著作的作者邁克爾·格林說：

（這個）教堂.....從少數沒有受過教育的漁民和收稅人開始，在接下來的三百年裡席卷了整個已知的世界。這是一個和平革命的完美故事，在世界歷史上是絕無僅有的。它的出現是因為基督徒可以對詢問者說：“耶穌不僅為你而死。他還活著！你可以見到他並親自發現我們正在談論的現實！”他們這樣做並加入了教會，而從復活節墳墓中誕生的教會遍布各處。

6. 基督徒的經歷。

C.S. Lewis 總結如下：

我們面臨著一個可怕的選擇。我們正在談論的那個人曾經（並且現在）正如他所說的那樣，或者是一個瘋子或更糟的東西。現在在我看來，他既不是瘋子也不是惡魔。因此，無論多麼奇怪或可怕或者看起來不太可能，我必須接受他曾經是並且是上帝的觀點。上帝以人的形式登陸了這個被敵人佔領的世界。

你還信服嗎？如果您是，請不要推遲今天回復此消息。我們所說的上帝知道關於你的一切，並以永恆的愛愛你（耶利米書 31:3）。他採取了非同尋常的手段——以他的兒子主耶穌的身份降臨，以償還你我因我們在世上的罪惡生活而應得的罪債。聖經說，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羅馬書 10:13）。如果你真誠地轉向創造你的神，轉離罪惡，並邀請主耶穌基督進入你的生命，赦免你的罪，聖經說你會得救。沒有比現在更好的時間了。

這裡有一個你可能喜歡做的禱告：

天父，我今天謙卑地來到你面前，因為我意識到偉大的愛將主耶穌基督帶到世上來代替我為罪付出代價。雖然他不配受他死的那種死，但我看到他為我做了，代替我在十字架上為我而死。我從罪惡的生活中轉身來到你身邊。原諒我的罪，進入我的生命——從這一刻起，我要為你而活。感謝您在基督里為我提供的免費生命禮物。我今天收到了生命的禮物。阿門！

我還鼓勵你閱讀這篇文章之後的研究，題為“[耶穌為什麼死了？](#)”

這項研究的許多想法來自 Nicky Gumbel 的 Alpha Course。我會推薦由 Kingsway

出版商印刷的 Nicky 的書，*生活的問題*。

對於進一步的研究，我還推薦喬什·麥克道威爾（Josh McDowell）的書，要求作出裁決的證據。

由基思·托马斯（Keith Thomas）改編

电子邮件：keiththomas@groupbiblestudy.com

网站：www.groupbiblestudy.com